

2023 年度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部门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2023 年，在区委、区委政法委领导和上级法院正确指导下，区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司法审判工作公正与效率主题，能动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践行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审判执行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为荔湾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年新收各类案件 36909 件，同比下降 13.23%，办结案件 44073 件，同比上升 34.68%。法官人均结案 519 件，同比增长 19.04%。办结案件总数、法官人均办案数连续三年创历史新高。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23 年我院审判执行专项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250.36 万元，年中追加 500 万元，年度预算为 750.36 万元，实际支出 750.36 万元，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达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为：

（一）为提升在编法官、在编干警、非编审判辅助合同制人员的司法工作能力，提升审判执行工作业务技能，促进审判质效的提升和群众满意度的提高，拟组织在职干部职工、人民陪审员等开展

学习培训。《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穗财编【2018】4号）

（二）法院通过审判执行业务，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维护社会主义法制和社会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国家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为提供日常案件审判、执行业务工作正常进行，需申请工作经费。

（三）通过采取电子扫描、拍照、数据库、信息存贮等高科技技术手段，将荔湾区人民法院案件档案进行批量在线扫描及诉讼档案电子化处理。

（四）保证各办公设备、系统及服务稳定有序地运作，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和行政办公业务正常运行。维护法院内正在使用的信息化系统，以及相关办公设备的日常维护，确保所有信息化系统正常运作，并提供高水平的信息化服务。提高审判工作效率，促进司法公开的需要；保证法院内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

绩效指标设定情况：本项目设置过程指标 2 个，产出指标 4 个，分别为结案率、宣传推广活动数，验收及格率，文档数字化达标率，设置效益指标 2 个，为工作报告通过率，支出的合规性。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总体评价

通过开展预算绩效项目自评，强化了我院预算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保障了我院的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经综合评定，我院审判执行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等级为“优”，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

（二）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我院坚持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对审判执行专项经费项目进行自评，自评得分 100 分，其中项目过程管理得分 20 分，项目绩效指标得分 80 分。

该项目共设置 8 个项目指标，其中包括 2 个过程指标，4 个产出指标，2 个效益指标。根据我院实际完成情况，以上 8 个指标均能顺利完成。

1.资金支出率。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2.监管有效性。按规定对项目立项、招标、合同签订、物业日常管理、资金支付等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检查和监督。

3.结案率。我院结案率 83.48%。

4.宣传推广活动数。我院 2023 年开展宣传推广活动 51 次。

5.验收及格率。有关项目验收及格率 100%。

6.文档数字化达标率合规率。我院文档数字化达标率 100%，所有扫描文件均合规。

7.工作报告通过率。我院工作报告通过率为 100%。

8.支出的合规性。项目实施符合省市区有关规定。

四、项目存在问题

由于年初预算不足，导致年中追加金额较大，项目整体开展较为被动；全员参与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在设置部分指标时，前瞻性不足，部分指标设置不够科学，还不能满足更加全面的绩效评价要求。

五、相关建议

一是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充分与业务部门沟通，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和目标。二是加强开展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绩效目标编制人员、管理人员绩效管理认识及水平，强化全员参与绩效管理的意识。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

2024年6月25日